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通告

2018年 第68号

关于8批次化妆品不合格的通告

经江西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等检验，标示为广州市梦妆化妆品有限公司等7家企业生产的8批次化妆品不合格(见附件1)。现将有关情况通告如下：

一、涉及的标示生产企业、不合格产品为：广州市梦妆化妆品有限公司生产的蜗牛魔力白【蜗牛原液嫩白保湿防晒套装】SPF30/PA++，广州市梵蔻化妆品有限公司生产的雯丽防晒乳SPF8，广州尚慧化妆品有限公司生产的妃丝小铺®懒人防晒霜SPF30PA+++，广州艾琪化妆品有限公司（委托方：广州市爱敬化妆品有限公司）生产的BLUE LIZARD防晒乳SPF30+（Sport运动型），高宝化妆品（中国）有限公司〔委托方：维真时代（上海）化妆品有限公司〕生产的Dr.magic清爽水润每日防晒露

SPF42PA+++，广州温雅日用化妆品有限公司生产的温雅漾采染发焗油（棕色 4B），大连河原日用化学品有限公司生产的彩蕴焗油染发膏天然黑和彩蕴焗油染发霜 3/0 深棕色。

二、上述不合格产品及相关企业违反了《化妆品卫生监督条例》《化妆品标识管理规定》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要求广东、辽宁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实后依法督促相关生产企业对已上市销售相关产品及时采取召回等措施，立案调查，依法严肃处理；要求江西、吉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责令相关经营单位立即采取下架等措施控制风险，对涉嫌假冒的产品，要深查深究其进货渠道，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予以查处，涉嫌犯罪的依法移交公安机关。上述省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自通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月内公开对生产销售不合格化妆品相关企业或单位的处理结果，相关情况及时在国家化妆品抽检信息系统中填报并报告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特此通告。

附件：1.8 批次不合格化妆品信息

2. 不合格项目的小知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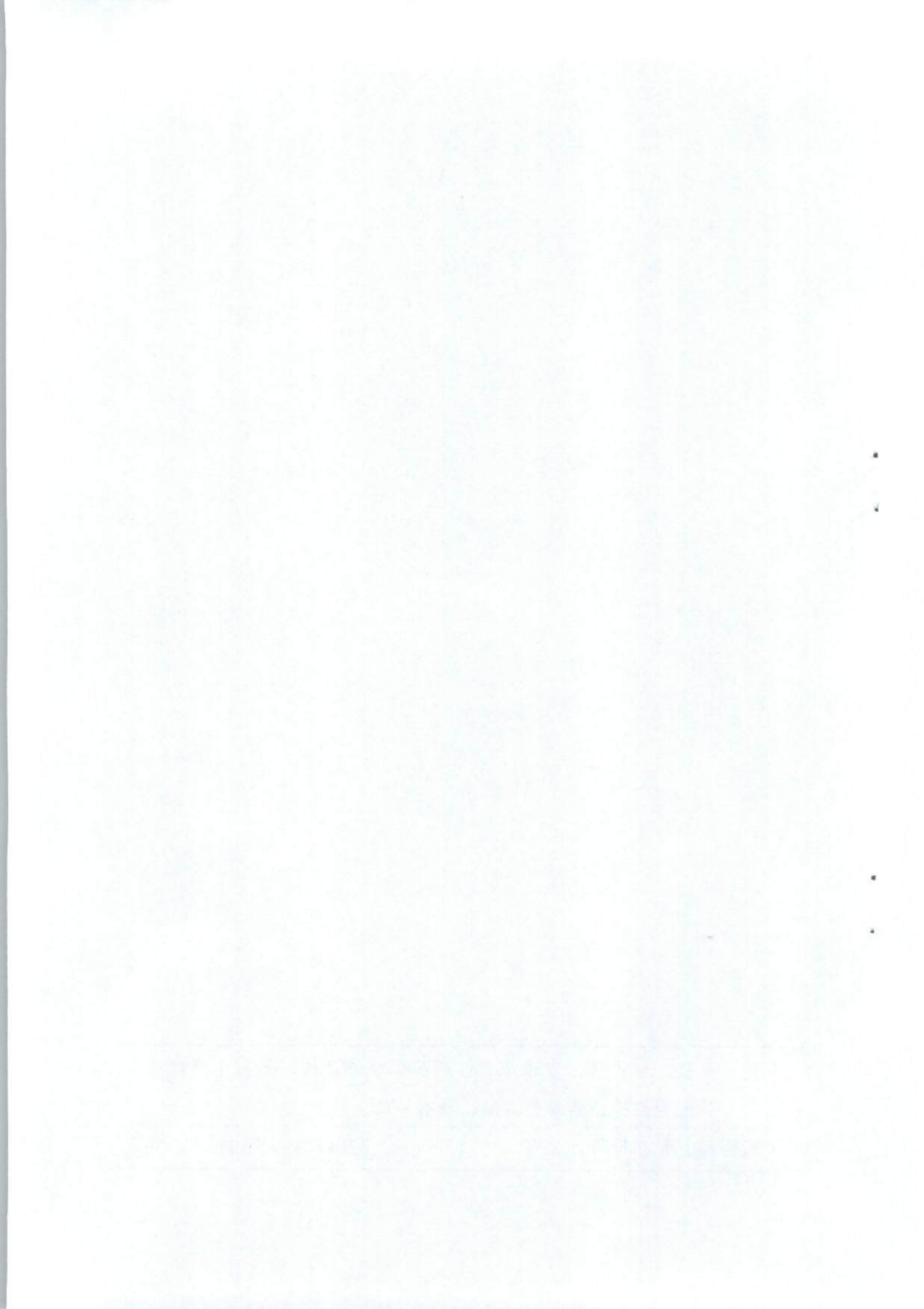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分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查中心。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18年7月31日印发



8 批次不合格化妆品信息

序号	标称生产企业/进口代理商名称	标称生产企业/进口代理商地址	被采样单位名称	被采样单位地址	样品名称	包装规格	批号/生产日期/限期使用日期	生产地在省份/进口国	标称批准文号/备案号	标称卫生许可证号	检测机构	不合格项目	检验结果	备注
1	广州市梦妆化妆品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小马路业南街自编 29 号	宜春市一百商贸有限公司	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明月北路 569 号	蜗牛魔力白【蜗牛原液嫩白保湿防晒套装】 SPF30/PA++	净含量： 60ml+30ml	M215C15M/2019 0314	广东	/	GD-FDA (2011)卫妆准字 29-XK-3448	江西省药品检验研究院	4-甲基苯亚基樟脑 丁基甲氧基二苯甲酰基甲烷 甲氧基肉桂酸乙基己酯	2% 2% 4%	1.产品包装未标识批准文号; 2.检出标称未标识的防晒剂: 4-甲基苯亚基樟脑、丁基甲氧基二苯甲酰基甲烷、甲氧基肉桂酸乙基己酯。
2	广州市梵蔻化妆品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长红村白海面工业区 4 号	宜春市一百商贸有限公司	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明月北路 569 号	变丽防晒乳 SPF8	净含量: 50g	FK0202/2019/02/ 01	广东	国妆特字 G20140939	GD-FDA (2003)卫妆准字 29-XK-2493号	江西省药品检验研究院	4-甲基苯亚基樟脑 丁基甲氧基二苯甲酰基甲烷 奥克林 甲氧基肉桂酸乙基己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产品批件与标称标识不一致,样品名称与批件名称不符; 2.未检出批件标识的防晒剂: 4-甲基苯亚基樟脑、丁基甲氧基二苯甲酰基甲烷、奥克林、甲氧基肉桂酸乙基己酯。

序号	标称生产企业/进口代理商名称	标称生产企业/进口代理商地址	被采单位名称	被采单位地址	样品名称	包装规格	批号/生产日期/限期使用日期	生产地所在省份/进口国	标称批准文号/备案号	标称卫生许可证号	检验机构	不合格项目	检验结果	备注
3	广州尚慧化妆品有限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柏兴东路2号尚慧工业区	宜春市一百商贸有限公司	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明月北路569号	妃丝小铺®懒人防晒霜 SPF30PA+++	净含量: 50g	SH/04/08/20190407	广东	国妆特字 G20100087	GD·FDA (2007) 卫妆准字 29-XK-2904	江西省药品检验研究院	二苯酮-3 4-甲基苄基樟脑 丁基甲氧基苯甲酰基甲烷 水杨酸乙基己酯	未检出	1.样品名称与批件名称不符; 2.未检出批件及标签标识的防晒剂: 二苯酮-3、4-甲基苄基樟脑、丁基甲氧基苯甲酰基甲烷、水杨酸乙基己酯。
4	广州艾琪化妆品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名称: 广州市爱敬化妆品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望岗十八社大岭南街工业区一之二; 委托单位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云城南二路181、183号627室	宜春市华利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宜春万达广场内购物中心二层2081号商铺	BLUE LIZARD防晒乳SPF30+ (Sport运动型)	5 floz(148ml)	2017.03.20S/2020.03.19	广东	国妆特字 G20140699	GD·FDA (2008) 卫妆准字 29-XK-3110号	江西省药品检验研究院	奥克林	未检出	1.产品批件与标签标识不一致; 2.未检出标签标识的防晒剂: 奥克林。
5	高宝化妆品(中国)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名称: 维真时代(上海)化妆品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土塘工业区; 委托单位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圆明园路133号三层	南昌屈臣氏个人用品商店有限公司 鹰潭胜利西路分店	江西省鹰潭市月湖区胜利西路凯翔新天地首层(铺位号1019)	Dr.magic清爽水润每日防晒露 SPF42PA+++	净含量: 45ml	AS24F01B/20210123	广东	国妆特字 G20150602	粤妆20160448	江西省药品检验研究院	水杨酸乙基己酯	4%	检出批件及标签未标识的防晒剂: 水杨酸乙基己酯。

不合格项目的小知识

一、按照《化妆品卫生监督条例》规定，防晒类和染发类化妆品均为特殊用途化妆品，必须取得批准文号后方可生产。根据化妆品行政许可受理的规定，化妆品配方或可能涉及化妆品安全性的其他变更，应当按照新产品重新申报。

二、本次监督抽检发现的不合格防晒类和染发类产品的主要问题是实际检出成分与批件配方或标签标识成分不符，属于化妆品生产企业擅自变更产品配方的行为，违反了《化妆品卫生监督条例》《化妆品标识管理规定》等相关法规的规定。

序号	标称生产企业/进口代理商名称	标称生产企业/进口代理商地址	被采单位名称	被采单位地址	样品名称	包装规格	批号/生产日期/限期使用日期	生产地所在省份/进口国	标称批准文号/备案号	标称卫生许可证号	检验机构	不合格项目	检验结果	备注
6	广州温雅日用化妆品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开发区田园西路39号	深圳沃尔玛百货零售有限公司长春前进广场分店	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区前进大街前进广场	温雅漾染发焗油(棕色(4B))	50mL×2/盒	8C6807/20210309	广东	国妆特字G20090857	粤妆201160785	吉林省食品检验所	对苯二胺	0.013%	检出批件及标签未标识的染发剂:对苯二胺。
7	大连河原日用化学品有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瓦房店三台子	延吉百大集团商业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吉林省延吉市爱丹路125号	彩蕴焗油染发膏天然黑	135mL/盒	16080601/20190806	辽宁	国妆特字G201110508	辽妆生卫字[2011]0015	吉林省食品检验所	4-氯间苯二酚	0.059%	1.批件已过期,申请延续未批准; 2.检出标签未标识的染发剂:4-氯间苯二酚。
			延吉百大集团商业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吉林省延吉市爱丹路125号	彩蕴焗油染发霜3/0深棕色	160mL/盒	17060011/2020.06.02	辽宁	国妆特字G20090998	辽妆卫字【2011】0015	吉林省食品检验所	间氨基苯酚 1-萘酚	0.12% 0.051%	检出批件及标签未标识的染发剂:间氨基苯酚、1-萘酚。